



赵之谦：历尽艰难乐境多

□ 黄娟

赵之谦(1829—1884),清代书画篆刻家。字益甫,又字搗叔,号冷君、铁三、悲庵、无闷等。会稽(今浙江省绍兴市)人。咸丰九年(1859)举人。历官奉新、南城等县,卒于任所。

欲知赵之谦其人,且看其所书之联“参从梦觉痴心好,历尽艰难乐境多”。思其“艰难”与“乐境”,即可想见他那赤心片片又跌宕起伏的人生。

道光九年(1829),赵之谦生于绍兴开元寺东首大坊口一个商人家庭。先世为宋宗室之后,父亲赵守礼,字松筠。母章氏。赵家祖上富足,但到其父亲这辈,家道开始中落,自之谦起,以儒为业,不再经商。其父因喘疾缠身,长年卧床。赵之谦又生性高傲,不媚时俗,对应试八股兴致阑珊。即便家中饔飧不继,寒月单衣,亦不愿求助于人,只靠售卖字画和降格教授童子度日。

而立之年,又遇太平军侵犯杭城,赵之谦为谋生计,离开故里,妻子范氏却因战乱病歿于绍兴娘家,次女、三女也接连去世。此时的赵之谦只有34岁。自15岁以来,赵家丧事不断,慈母弃养,继而父、嫂病歿,婚后又生子皆殇,仅留长女,可谓家破人亡。悲痛万分的赵之谦从此更号“悲庵”,并刻下多方悼亡印:“三十四岁家破人亡乃号悲庵”“我欲伤悲不得已”“如今是云散雪消花残月阙”“苟全性命”等,且誓言终身不再续娶。

赵之谦一生最重视两件事:学问与功名。但在科举仕途上,既向往功名又鄙视八股文,且因好引用古文和奇字,受到部分考官的抑制,致功名不偶,郁郁潦倒。他一生三次入都,四次参加礼部试,皆名落孙山。同治四年(1865)三月,赵之谦在京二度应礼部试,遭主考官以“经史贪用纬书子史,致主司有不识之字三十余”而不第。三年后,1868年的礼部试,结果亦相同;同治十年(1871),已经被荐于入取之列的赵之谦朱卷,因有的考官认为后场考卷用的奇字、古字较多,主张再作研究之后才决定是否录取。位高权重的谭廷襄一听浙江卷中有奇字,立刻独排众议:“浙江卷用奇字,非赵之谦而谁?弃之可也,奚研究为!”

尽管赵之谦的人生多次跌入低谷,但他对艺术和经世之学的痴心从未改变。“参从梦觉痴心好”,他在逆境中,仍然向往成为“绩学大儒”。他工诗词、善文章、精于考证、擅书画篆刻。他纵横驰骋,勇猛精进。艺文的勃勃生气使他滋长出生命之喜乐,喜乐消融了生计之苦,他在同治三年从“悲庵”更号“无闷”,可见,心境已日臻平和,苦难之苦成就了乐境之乐,赵之谦对于苦难的安忍,逐步转化为对生命无常的无为、顺受。

同治二年(1863),与同道在京城埋首金石,晨夕无间,是赵之谦一生中颇为惬意的一段光阴。这年,赵之谦与挚友魏稼孙、胡澍、沈均初四人聚首京师,寻碑访古,赏奇析疑。他在年底刻了一方“终身钱”白文印,并在边款识以长诗,表达“囊中羞涩”“南望无家”的他挖到艺术“宝矿”后的欣喜。“即此是钱天亦许,任我终身轻取与。邻家富人闻盛举,急走来视筐及笥。妙手空空不知处,令彼一时神色沮。”他一向擅于以新通旧,此次京师之旅,是上天赐予他的厚礼,为他创造了书外求书、印外求印的最佳机遇。如此至宝,为其所用,真乃终身钱也。此段边款言语诙谐幽默,余音袅袅。

在其继子赵寿俊书《先考据叔府君行略》中记载:赵之谦“画则兼习南北二派,继而苦心精思,悟彻书画合一之旨,在于笔与墨化,能用笔而不为笔用……书法既进,更以篆与八分之意作画,神明于前人立所立规矩,而画之技又精。”赵之谦可谓喜新不厌旧,且善于触类旁通,乃

修道得悟境之高入。“悟彻书画合一之旨”“笔与墨化”,实现了打破书画二元、悟入纸上乾坤、大化流行之后的自出本色。他常出惊人之语,是为其探究新境之乐,听者震颤,如破三关。

赵之谦的此种乐境颇多,如《章安杂书》则九中,他曾论“书家之最高境”“书家有最高境,古今二人耳。三岁稚子,能见天质,积学大儒,必具神秀。故书以不学书、不能书者为最工。”此中最高境,为其毕生所追,“古朴浑穆”之气,“非能以临摹规仿为之,斯真第一乘妙义。”其言“书以不学书、不能书者为最工”,颇似禅门所言无佛可作、无道可修者也。不修之修,是为真修,不学书而书,不能书而书,是为真书。此语一出,天机道破,后世可参。

东坡尝言:“吾书虽不甚佳,然自出新意,不践古人,是一快也。”而赵之谦,于己“印外求印”之成就,更为得意。其在广为取法,融会贯通后,以“印外求印”之法创造性地继承了邓石如“印从书出”模式,开辟出一个前无古人的新境。他曾于印章边款刻下“为六百年来樛印家立一门户”“问摹印家能夺胎者几人,未之告也”等高标准自诩之语。此类款识虽为豪言壮语,却颇得后人信服。叶铭(1867—1948)在《赵搗叔印谱》序中曾言,赵氏既能“印外求印”,又有“印中求印”的扎实基础,“其措画布白,繁简疏密,动中规矚,绝无嗜奇矚古之失,又诂非印中求印而益深造自得者?”并最终能达到“二者兼之,其于印学蔑以加矣”的至高境地。

赵之谦在为友人所做“读有用书室”楷书额上有题诗:“君能读得有用书,吾生读书竟无用。行装万卷亦大累,且与蠹鱼设清供。”此时再读此诗,方悟“无用之用,是为大用”。同治二年(1863),与同道在京城埋首金石,晨夕无间,是赵之谦一生中颇为惬意的一段光阴。这年,赵之谦与挚友魏稼孙、胡澍、沈均初四人聚首京师,寻碑访古,赏奇析疑。他在年底刻了一方“终身钱”白文印,并在边款识以长诗,表达“囊中羞涩”“南望无家”的他挖到艺术“宝矿”后的欣喜。“即此是钱天亦许,任我终身轻取与。邻家富人闻盛举,急走来视筐及笥。妙手空空不知处,令彼一时神色沮。”他一向擅于以新通旧,此次京师之旅,是上天赐予他的厚礼,为他创造了书外求书、印外求印的最佳机遇。如此至宝,为其所用,真乃终身钱也。此段边款言语诙谐幽默,余音袅袅。

在其继子赵寿俊书《先考据叔府君行略》中记载:赵之谦“画则兼习南北二派,继而苦心精思,悟彻书画合一之旨,在于笔与墨化,能用笔而不为笔用……书法既进,更以篆与八分之意作画,神明于前人立所立规矩,而画之技又精。”赵之谦可谓喜新不厌旧,且善于触类旁通,乃

修道得悟境之高入。“悟彻书画合一之旨”“笔与墨化”,实现了打破书画二元、悟入纸上乾坤、大化流行之后的自出本色。他常出惊人之语,是为其探究新境之乐,听者震颤,如破三关。

赵之谦的此种乐境颇多,如《章安杂书》则九中,他曾论“书家之最高境”“书家有最高境,古今二人耳。三岁稚子,能见天质,积学大儒,必具神秀。故书以不学书、不能书者为最工。”此中最高境,为其毕生所追,“古朴浑穆”之气,“非能以临摹规仿为之,斯真第一乘妙义。”其言“书以不学书、不能书者为最工”,颇似禅门所言无佛可作、无道可修者也。不修之修,是为真修,不学书而书,不能书而书,是为真书。此语一出,天机道破,后世可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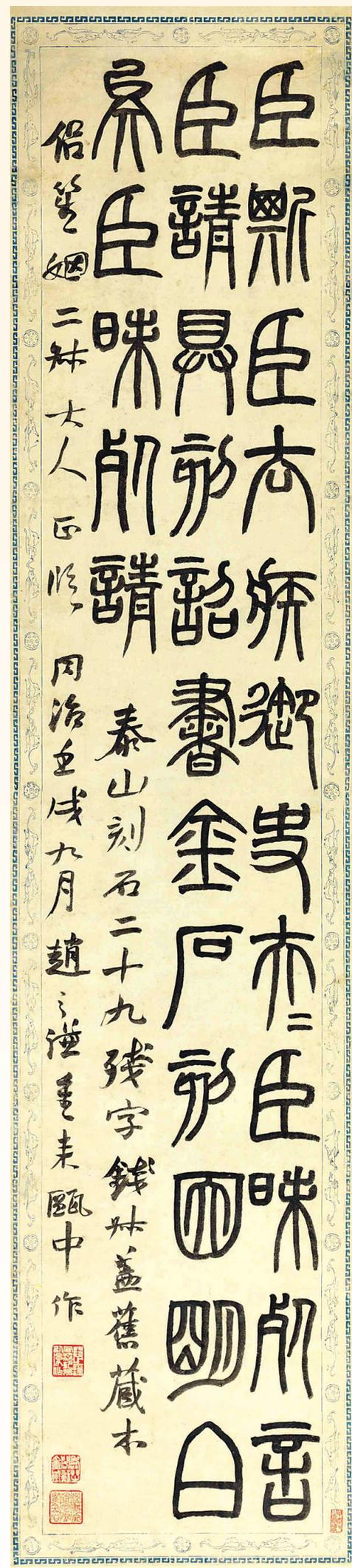
模式,开辟出一个前无古人的新境。他曾于印章边款刻下“为六百年来樛印家立一门户”“问摹印家能夺胎者几人,未之告也”等高标准自诩之语。此类款识虽为豪言壮语,却颇得后人信服。叶铭(1867—1948)在《赵搗叔印谱》序中曾言,赵氏既能“印外求印”,又有“印中求印”的扎实基础,“其措画布白,繁简疏密,动中规矚,绝无嗜奇矚古之失,又诂非印中求印而益深造自得者?”并最终能达到“二者兼之,其于印学蔑以加矣”的至高境地。

赵之谦在为友人所做“读有用书室”楷书额上有题诗:“君能读得有用书,吾生读书竟无用。行装万卷亦大累,且与蠹鱼设清供。”此时再读此诗,方悟“无用之用,是为大用”。

据《中国文化报》



▲花卉图轴(国画) 136.4 × 30.3 厘米 1868年 赵之谦 杭州博物馆藏



▲篆书临《泰山刻石》轴 23.1 × 12.1 厘米 1862年 赵之谦 天津博物馆藏